

江南大学人文社科学术研究精品文库

日本“满洲移民”

石艳春 著

社会生活研究

The Social Life Research
of Japanese Manchuria
Immigration

江南大学人文社科学术研究精品文库

日本“满洲移民”社会生活研究

Riben Manzhou Yimin Shehui Shenghuo Yanjiu

石艳春 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HIGHER EDUCATION PRESS BEIJING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日本“满洲移民”社会生活研究/石艳春著.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1. 9

ISBN 978-7-04-033045-8

I. ①日… II. ①石… III. ①移民-社会生活-研究-日本-现代 IV. ①D731.33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30694号

策划编辑 梁宝贵 责任编辑 梁宝贵 封面设计 杨立新 版式设计 范晓红
责任校对 俞声佳 责任印制 刘思涵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邮政编码 100120
印 刷 北京人卫印刷厂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0
字 数 180千字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raco.com>
<http://www.landraco.com.cn>
版 次 2011年9月第1版
印 次 2011年9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5.0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33045-00

目 录

绪论	1
一、本书的研究对象	1
二、研究“满洲移民”社会生活的意义	8
三、关于“满洲移民”的研究概况	11
四、本书的创新与不足	17
第1章 “满洲移民”政策的制定与实施	20
第1节 “满洲移民”的缘起	20
1.1.1 加强殖民地统治的需要	20
1.1.2 解决“农村问题”与“人口压力”的需要	22
1.1.3 推行“大陆政策”的需要	25
第2节 “满洲移民”政策的具体实施	27
1.2.1 初期移民	27
1.2.2 武装移民	29
1.2.3 百万户移民	33
第3节 “满洲移民”的类型	36
1.3.1 “集团开拓团”移民	36
1.3.2 “集合开拓团”移民	37
1.3.3 “分散开拓民”	38
1.3.4 “满蒙开拓青少年义勇军”移民	40
第2章 “满洲移民”的管理与生活实态	42
第1节 移民管理机构	42
2.1.1 综合移民管理机构——开拓总局	42
2.1.2 省县级移民机构	43
2.1.3 移民村落的管理	45
第2节 互助共济的协同组合	48
2.2.1 移民农村团体——协同组合	48

2.2.2 协同组合的机构、事务内容及组织	50
第3节 “满洲移民”的生活实态	52
2.3.1 生活环境的改变及对策	52
2.3.2 移民的健康状况	54
2.3.3 移民的卫生保健	56
2.3.4 移民的生活	57
第3章 “满洲移民”的农业经营	61
第1节 土地掠夺与日本政府关于移民农业经营的设想	61
3.1.1 “满洲移民”对土地的掠夺	61
3.1.2 日本政府关于移民农业经营的设想	63
3.1.3 移民农业经营方针的实施	65
第2节 “满洲移民”的日常农业经营	72
3.2.1 “满洲移民”的农业经营方式	72
3.2.2 “满洲移民”耕种的农作物	76
3.2.3 “满洲移民”的家庭收支	78
第3节 “满洲移民”农业经营形态的变迁——以“弥荣村”为例	80
3.3.1 “弥荣村”的建立	80
3.3.2 以村落为单位的共同经营	82
3.3.3 以小组为单位的共同经营	83
3.3.4 以家庭为单位的个体经营	84
第4章 “满洲移民”的教育与宗教信仰	87
第1节 “满洲移民”的教育	87
4.1.1 中国东北地区的日本人教育	87
4.1.2 配合侵略需要的移民教育方针	89
4.1.3 “满洲移民”的教育机构	91
4.1.4 移民教育的内容	96
4.1.5 移民教育的实质	98
第2节 “满洲移民”的宗教信仰	99
4.2.1 无处不在的移民神社	99
4.2.2 以教化为目的的移民宗教	103
4.2.3 天理教移民村——“天理村”	105

第5章 “满洲移民”中的女性	109
第1节 女性移民的实施	109
5.1.1 女性移民政策的制定与具体实施	109
5.1.2 《满洲开拓女子拓殖事业对策要纲》	113
第2节 女性移民的特殊作用	114
5.2.1 增强移民的稳定性	114
5.2.2 生育与培养移民第二代	116
5.2.3 协助丈夫从事农耕	116
第3节 女性移民的相关组织与团体	117
5.3.1 女性移民的相关组织	117
5.3.2 女性移民的相关团体	120
第6章 中国人民的反抗与“满洲移民”的结局	124
第1节 反对移民用地掠夺的抗日斗争——“土龙山事件”	124
6.1.1 “土龙山事件”爆发的经济基础	124
6.1.2 反对土地掠夺斗争的过程	125
6.1.3 “土龙山事件”的影响	127
第2节 “满洲移民”的悲惨结局	128
6.2.1 苏军参战与移民	128
6.2.2 “满洲移民”的避难过程	130
6.2.3 “残留孤儿”问题	132
结语	136
主要参考文献	141

表 目 录

表 1.1	日本人口密度(1882—1918 年)	22
表 1.2	20 世纪 20 年代各国(地区)人口数及人口密度表	22
表 1.3	“百万户移民”第一期实行状况	35
表 1.4	第二期五年计划年度移入户数表	35
表 1.5	“集团开拓团”组编一览表	37
表 1.6	“集合开拓团”组编一览表(截至 1944 年 1 月)	38
表 2.1	各省移民管理机构(截至 1940 年 2 月)	44
表 2.2	各县移民管理机构(截至 1940 年 2 月)	44
表 2.3	第一次到第四次移民村的“公务”人员	47
表 2.4	协同组合部门及事务内容	50
表 2.5	1940 年 4 月到 12 月的巡回慰问放映	60
表 2.6	1941 年电影放映计划	60
表 3.1	“弥荣村”农家各部门粗略收益额(1940 年)	66
表 3.2	“瑞穗村”耕种旱田农家各部门粗略收益额(1939 年)	66
表 3.3	“满洲移民”农家每户自给部分及其比例	67
表 3.4	“满洲移民”平均每户的家畜、家禽数(1940 年)	68
表 3.5	移民农家平均每户饲养的家畜、家禽最低标准数	68
表 3.6	“弥荣村”家畜、家禽数量的变化	69
表 3.7	“水曲柳”试验农场的收获量(18 户)	74
表 3.8	“东安省”移民村改良农具普及状况(1941 年 6 月)	75
表 3.9	第一次移民“弥荣村”与青森、札幌平均气温比较(1933—1935 年)	76
表 3.10	第一次移民“弥荣村”与青森、札幌平均降水量比较(1933—1935 年)	76
表 3.11	第一次移民“弥荣村”降霜、降雪情况(1933—1935 年)	77
表 3.12	移民农家收入与支出	78
表 3.13	“弥荣村”农家经营状况(1940 年)	79
表 3.14	“弥荣村”平均每户耕地面积的变化(1933—1935 年)	82
表 3.15	“弥荣村”各种作业班人员数量	83
表 3.16	“弥荣村”平均每户的耕地面积(1936 年)	84
表 3.17	群马屯农业经营形态的变迁	85

表 3.18	“弥荣村”平均每户的耕地面积(1937 年)	85
表 4.1	移民地区的国民学校(小学)	92
表 4.2	普通日本人居住地区的国民学校(小学)	93
表 4.3	移民地区青年学校	94
表 4.4	普通日本人居住地区青年学校	95
表 4.5	“集团开拓团”和“集合开拓团”国民学校及青年学校(1941 年)	96
表 4.6	移民地区教育状况累年表	96
表 4.7	移民地区的神社	100
表 4.8	移民地区寺院数(截至 1940 年)	104
表 4.9	寺院分布情况(截至 1944 年)	104
表 4.10	“天理村”1 000 町步土地分配情况	106
表 4.11	生疏里教会教徒、信徒人数(截至 1944 年)	107
表 4.12	“天理村”移民在“满洲”设立的教会、传教所	108
表 5.1	第二期计划移民需要配偶人数(推测数)	111
表 5.2	“义勇队开拓团”征召配偶预计数(1942—1951 年)	111
表 5.3	12 府县女子拓殖讲习会培训对象状况调查(1938—1940 年 12 月末)	114
表 5.4	女子拓殖讲习会培训情况(1940 年)	118
表 5.5	女子拓殖训练所的设置	119

绪 论

一、本书的研究对象^①

移民侵略是殖民国家对外侵略扩张的重要手段,也是其统治和掠夺殖民地的主要形式,日本在对外扩张中同样推行了移民侵略政策。明治维新以后,日本极力推行“脱亚入欧”政策,在政治、经济、社会文化方面发生了很大的变化,逐渐成为亚洲第一个帝国主义国家。日本是一个海洋性国家,具有强烈的扩张性,政府对国家人口政策和军事扩张政策有长远的规划。甲午战争以后,日本陆军、海军则分别策划了“北进政策”、“南进政策”。日俄战争以后,日本继承了俄国在中国东北南部地区的所有权利,并由此大力推行向中国东北移民的侵略政策。“九一八”事变以后,在关东军的策划和推动下,日本开始推行“武装移民”。从1932年到1936年,日本先后向中国东北“武装移民”五次,近万户。1937年,日本政府开始实施“百万户移民”计划,这一计划被定为广田弘毅内阁的“七大国策”和伪“满洲国”政府的“三大国策”之一,他们企图以此来解决国内的政治、经济危机。“百万户移民”是日本建立“大东亚共荣圈”的基础,其目的是确立以“大和民族”为“核心”的殖民统治,实现永久霸占中国东北,进而吞并整个中国的目标。截至1945年日本战败,据日本外务省的调查,在伪“满洲国”的日本人约1 550 000(包括居住在“关东州”的250 000),其中“开拓民”相关者,即所谓农业移民大约是270 000人,约占17%^②。

1. 关于移民

移民是人口在不同地区之间的迁移及社会经济系统重建活动的总称。人类历史上的移民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与人类文明的进步而扩大其规模、加快其速度并拉远其距离的。移民问题是人口科学研究领域的一项重要内容。

^① “满洲移民”所指代的是“近代以来日本在我国东北的移民”。本书为行文的方便而使用“满洲移民”这一提法。

^② 据满洲开拓史刊行会:《满洲开拓史》,1966年,第437页。关于“满洲农业移民”的数字,不同的文献有很大差别。如关亚新、张志坤的《日本遗孤调查研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年)中农业移民约为320 000人;高乐才的《日本“满洲移民”研究》(人民出版社,2000年)中此项数字约为30余万人;王胜今的《伪满时期中国东北地区移民研究:兼论日本帝国主义实施的移民侵略》(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使用了日本大藏省管理局1939年的统计数字,为241 374人。另据日本NHK电视台2006年制作的纪录片《满洲拓殖移民的真相——东宫铁男资料揭秘》,农业移民的总数为270 000余人。

移民的定义。关于移民的定义在国内外学术界有各种解释。例如：

《辞海》的释义：(1) 迁往国外某一地区永久定居的人；(2) 较大数量、有组织的人口迁移。

《大美百科全书》的释义：广义而言，人类的迁移是指个人或一群人穿越相当的距离而做的永久性移动^①。

《中国大百科全书·社会学》的释义：人们离开原居住地，超过一定行政界限，到另一个地方居住的移动。“实现迁移的人口称为移民”^②。

《云五社会科学大辞典·社会学》的释义：移民是指人口在地理上或空间上的流动，或在不同地区间的移动，从原地移到目的地因而居所发生改变。这种迁移是属于永久性的。“移民这个概念只是适用于能够定居的人口。”^③

对以上这些概念加以归纳，我们可以发现，“移民”一词，有两种属性。作为名词，它是指迁移人口的集合，是伴随着人类居住地点在地理空间上的移动而产生的迁移者。作为动词，它主要指人口的迁移活动。从移民社会学的角度分析，“移民”一词具有两层含义：一是指一种人或人群，一是指一种行为或社会现象。后者是较大数量的人口从一个地区向另一个地区的迁移，从而使定居地发生变化的一种行动或社会现象。前者则是指参与上述迁移活动的人或人群。其中，对移民进行界定的决定性因素，当为“相当的距离”、“永久性移动”和“定居的人口”。据此，历史地理学者葛剑雄等在其所著的《简明中国移民史》一书中，对移民作出了如下界定：移民是指“从甲地迁至乙地，尤其指从甲国迁至乙国并且定居的人或人群”，同时他还指出移民是“具有一定数量，一定距离，在迁入地居住了一定时间的迁移人口”。^④ 这里需要注意的是，如果是短暂居留而不是长期定居，则不能称之为移民。比如说到外地或其他国家和地区留学、旅游、出境考察等不能称为移民。如葛剑雄等所说：“像到外地赴任的官吏、游学或赶考的学者、流动经营的商人、派驻各地的军队、有期流放的罪犯、从事季节性工作的工匠或农民、逃荒或乞讨而短期离乡的灾民等等，尽管其中有些对象不乏数量大或距离远的特点，也不能视为移民。”^⑤可见，定居成为区分移民与非移民的重要界限。实际上，现代社会的移民概念，就是指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公民通过各种不同的途径到另一个国家或地区永久性居留下来的国际性流动行为。比如美国 1924 年制定的《移民法》对外来移民的

① 《大美百科全书》第 19 卷，外文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61 页。

② 《中国大百科全书·社会学》，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40 页。

③ 《云五社会科学大辞典·社会学》，台湾商务印书馆股份有限公司 1973 年版，第 170 页。

④ 葛剑雄、曹树基、吴松弟：《简明中国移民史》，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1 页。

⑤ 葛剑雄、曹树基、吴松弟：《简明中国移民史》，福建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4 页。

定义就是“任何移居美国的外籍人”^①。

移民产生的原因。从古至今,移民的产生有多种动因,包括耕地不足、粮食缺乏、逃避战争、追求更理想的生活环境,等等。有一种理论以迁出地的“推力”与迁入地的“拉力”来解释移民产生的原因。

“推力”一般是迁出地存在的不利的社会经济条件,它迫使人们“离家出走”,其中包括政治因素、经济因素、自然灾害以及其他特殊的因素;具体原因是经济萧条、失业严重、粮食缺乏、人口过剩、天灾人祸、生态环境恶化、外族入侵、内战爆发、政治迫害、种族歧视、宗教矛盾,等等。在世界史上,如早期从欧洲到北美移民的主要原因是封建暴政和宗教迫害,此外,战争的破坏使得许多民众陷入贫困当中,有的民众则成为难民,由此则产生移民的愿望。在我国历史上,移民大多是失去土地的农民、流人(谪宦、命盗重犯等)、军户、棚民,他们有的是被强迫迁往他乡的,有的是为了求生路而不得不远离故土,比如“闯关东”、“走西口”、“下南洋”,等等。

“拉力”是指迁入地中那些能使移民生活条件得以改善的因素,主要表现在有较多的谋生机会和发展机会。即迁入地或可以提供免费或廉价的土地;或可以有较多的劳动就业机会,如开矿、淘金、修建铁路、种植等;或需要劳工的当局提出某些招徕、优待外来移民的政策;或先行到达的移民传回有利的信息;或可以获得某些方面的自由。此外,某些团体或个人的诱骗也曾经成为一种拉力^②。在有关拉力的说法中,有观点认为,迁入地的条件要远比迁出地优越是很重要的一点。实际上,迁入地的条件并非都是好的,对于移民来说,离开自己的故土来到一个新的环境,要克服许多困难才能逐渐适应。例如,早期到达美洲的不列颠移民,大都深入荒无人烟的内地,砍伐树木,创办农场,成为边疆居民;爱尔兰移民则从事运河工、铁路工和矿工,分别住在各自的集体工棚里,工作和住宿条件非常恶劣,痛苦无告;华人移民则在荒无人烟的地区淘金,或是在穷乡僻壤修筑铁路^③。前往澳大利亚的华人则在荒无人烟的地区开发处女地,他们伐木、剥树皮、挖树根,从事没有人愿意做的工作,工资很低^④。一般来讲,历史上的移民迁入地主要是经济落后、有待开发的地区,鼓吹迁入地有多么优越的条件,往往都是组织者的欺骗手段。只是到了当代,由于发达国家和地区经济的发展以及城市化的发展需要,迁入地与迁出地相比条件优越的情况才成为一种强大的拉力,向城市移民和向发达国家和地区移

① 陈孔立:《清代台湾移民社会研究》(增订本),九州出版社2003年版,第5页。

② 陈孔立:《清代台湾移民社会研究》(增订本),九州出版社2003年版,第6页。

③ [美]安娜·哈里斯·莱夫、苏珊娜·哈里斯·桑考斯基:《美国民族百衲图》,邹笃钦译,商务印书馆1995年版,第5、24、29页。

④ 杨进发:《新金山——澳大利亚华人》,上海译文出版社1988年版,第55页。

民才成为当今移民的主流。

人口迁移就是在迁出地的推力与迁入地的拉力这两种力量的共同作用下完成的。当然,用推力和拉力理论并不能解释移民的全部动因,例如,有些强制性的移民,被迁移者并不愿意离开原居住地;有的是军事移民,是出于政治目的,与原居住地的“推力”并没有直接的或十分紧密的联系。日本政府在中国东北推行移民政策,则属于军事移民,出于其十分明显的政治目的与军事目的,将日本国民移入中国东北地区。移民当局为了有效掩盖其移民的侵略本质,鼓吹向中国东北移民是为了促进所谓的“五族协和”、“开发满蒙”,这完全是日本政府对其国民进行的欺骗性宣传。据日本学者兰信三对“满洲移民”经历者所作的采访调查,当被问及其移民原因时,其中大部分人回答:“我们一直都在为实现五族协和而努力,实际上,已经与周围的中国人建立了良好的关系。”^①在这些移民的主观意识中,移民到中国东北并不是“侵略”,而只是“开拓”与“开发”,可见移民本身自觉不自觉地成为日本殖民侵略政策的参与者和帮凶。事实上,日本“满洲移民”是被作为“关系到各种国家政策基础的重要问题”^②而确定和实施的,吞并“满洲”,进而占领整个中国是其移民的根本目的。

移民的类型。关于移民的类型,许多学者从不同的角度作出相应的划分,例如,从规模上来说有个别移民、集体移民;从性质上来说有军事性移民、政治性移民、经济性移民、民族性移民;从实施方式来说有自愿移民、被动移民、强制移民、暴力强制移民(如黑奴贸易);如果按照移民的移居区域来划分,则可分为国内移民和国际移民。中国历史上汉人到台湾,日本在北海道的移民则属于国内移民,中国人、日本人到东南亚和美洲则属于国际移民。就经营性质来划分,则有契约移民和自由移民。所谓契约移民亦称劳动移民,是指通过政府或私人企业,与移民地政府或私人经办移民的企业订立合约进行移民,相关费用由雇主负担。如1885年到夏威夷的日本移民,以及19世纪到20世纪初期葡萄牙、西班牙、英国移民公司在远东推行“猪仔”买卖,订立契约,招揽华工赴中南美洲都属于契约移民^③。自由移民则是指持有资本,并以永远居住为目的的移民,相关费用是由移民自己负担,自由移民虽然约束较少,承担的风险却较大。比如清朝中叶汉人移居台湾,赴南洋移民或到旧金山的淘金移民都属于这一类移民。

关于移民的分类,葛剑雄等在《简明中国移民史》中依据移民的动机将移民分为两种:生存型移民和发展型移民。所谓生存型移民就是为了维持自身的生存而

① 蘭信三:「『満洲移民』の歴史社会学」,行路社1994年版,第297頁。

② 満洲移住協会:「満洲移民の重大性」,“満洲”移住協会1936年版,第8頁。

③ 入江寅次:「邦人海外発展史」,井田書店1942年版,第61-65頁。

不得不迁入其他地区定居的人口,或者说是以改变居住地点为维持生存的手段的迁移行为。中国移民史上大多数移民都属于这一类型。所谓发展型移民就是为了物质生活或精神生活状况的改善而迁入其他地区定居的人口,或者说是以提高物质生活或精神生活的水平为目的的迁移行为。在中国移民史上这类移民在数量上只占极少数^①。

上述这些区分有助于说明不同时期移民现象的特点,分类的界限也比较清楚。根据这些分类标准,日本的“满洲移民”全部属于国际移民,是明确以奴役殖民地人民,占有和掠夺殖民地财富为目的的,其中,既有官方组织的移民,也有民间分散的“开拓民”。本书所要探讨的重点是由政府组织的移民,按照其职业不同又分为农业移民、林业移民、矿业移民和渔业移民等,其中尤以农业移民为主。在实施移民过程中,具体又可分为“集团开拓团”移民、“集合开拓团”移民、“分散开拓民”和“满蒙开拓青少年义勇军”移民。

移民的社会结构。移民社会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的是指凡有较多外来移民的社会都称为移民社会,狭义的是指那些外来移民为主要成分的社会,它是一个过渡形态的社会,逐渐从移民社会转化为定居社会或土著社会。例如,17世纪到19世纪之间的北美洲、18世纪到19世纪之间的澳洲、17世纪到19世纪之间的中国台湾等。日本政府实行“满洲移民”的初衷也是以建立定居社会为目标,经过若干年,使“满洲移民”的后裔成为社会的主体,由此移民社会也就转变为定居社会。

一般来讲,移民社会的社会结构有以下特点:

第一,移民以祖籍地缘关系进行组合与经营。比如,早期到达美洲的欧洲移民,分别聚居各地,“新英格兰”、“新瑞典”、“新阿姆斯特丹”、“新汉堡”等地名的产生实际就是这种移民地缘聚居的反映。在中国,迁入两湖或四川等省的移民在地理分布上也有同乡聚居的特点^②。在移居地区,移民聚居一处,结成紧密的社区,在异国他乡互相帮助,同时也进行共同防卫,有的还建立自己的乡团组织。“满洲移民”也不例外,日本政府在组织移民时,大多是将同一出生地的移民进行编组,尤其是进入移居地之后,为了防止中国抗日武装力量的袭击与反抗,往往采取共同居住的形式,进行共同经营。

第二,移民社会的阶级结构和职业结构都比较简单,除少数富裕的人以外,大多数是下层人民。日本政府推行向中国东北地区移民的政策,很重要的原因之一是为了解决日本国内的人口过剩和土地资源缺乏的问题,尤其是想通过移民解决

① 葛剑雄、曹树基、吴松弟:《简明中国移民史》,福建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504~505页。

② 张国雄:《明清时期的两湖移民》,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5年版,第113页。

日本的农渔山村的经济贫困问题和救济城市的失业者。因此,移民主要是从这些贫困者中产生。这些移民社会地位很低,来到中国东北以后,主要以从事农耕为主。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一部分“满洲移民”占有的土地面积逐渐增多,发展为地主或富农,于是雇佣当地中国老百姓为其耕种,成为地道的剥削者。

第三,移民社会的经济往往是单一种植型经济。一般来说,移民移居到一个新的地区以后,土地成为他们最主要的谋生条件。移民的代表或组织者往往在移民移入以前就选定好土地。如果是分散自发性的移民,则通过自己的努力选取适宜居住的地方。移民地区选好以后,移民则大多从种植作物开始,由于对当地环境不是十分了解,他们只能以种植适合当地最容易培养的作物为主,经营活动比较单一。日本“满洲移民”来到中国东北以后,大多仿效当地原住居民,以种植水稻、大麦、玉米和高粱等容易生长的农作物为主。

第四,移民进入新居住地,必然要和原住居民相互接触,适度与合理的移民会扩大人类的生存空间,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向前发展,但是,移民问题如果处理不当,就会造成民族、宗教、文化及民众之间的冲突,甚至带来社会的不稳定。早期的美国移民由于随时存在来自印第安人的威胁,定居地必须设有严密的警卫。在中国各地的移民中,所谓“土客矛盾”也曾经长期存在。乾嘉年间的苗民起义,本质上就是移民的矛盾所引起的^①。而“满洲移民”政策是日本政府推行侵略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其移民与当地中国人民的矛盾不言而喻是极其尖锐的。由于“移民当局”疯狂侵占当地农民的土地用于耕种,给当地中国人民带来了严重的灾难与损失,势必引起他们激烈的反抗与斗争,著名的“土龙山事件”就是一个典型。

第五,移民与移出地保持着密切的文化联系。早期前往美洲的移民通常保留了自己的语言、文化、风俗习惯以及各种专长,尤其保持了原有的宗教信仰,在感情上、传统上很难发生彻底的改变,体现了移民传播文化的功能。日本“满洲移民”来到中国东北以后,也是如此,他们的语言、文化及风俗习惯等都有所保留,尤其突出的是移民恪守神道信仰,在移居地区建立了大量神社,随时祭祀,成为移民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至于那些分村移民,与移出地的关系更是密切。所谓分村移民,是日本政府向中国东北进行移民侵略的一种形式,是把日本国内的一个村作为“母村”,从这个“母村”中分解出一部分农户,移入中国东北地区,组成“移民团”,这个“移民团”被称之为“分村”或“子村”,“母村”与“子村”具有相互联系和相互援助的义务。

2. 关于日本“满洲移民”的性质

阐述移民的定义与性质,有助于加深我们对日本“满洲移民”的进一步了解。

^① 葛剑雄:《中国移民史》第1卷,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150页。

日本“满洲移民”从本质上来说是披着移民外衣的侵略殖民。

近代以来,尤其是在“九一八”事变以后,日本军国主义大肆向中国东北地区移民,妄图把中国东北地区变成其永久殖民地。“殖民”的原意是将一个地方的居民移到另一地方定居,这与“移民”的本意并无很大的差异,而且二者都以获得别处的财富为目的。而“殖民”与“移民”又有本质的区别。如果说移民是按照别人的规则去获得财富,那么殖民就是将自己的规则强加给别人,掠夺财富。就连日本殖民学者新渡户稻造也认为,应该对“移民”与“殖民”加以区别,即人民移居领土之外的土地称之为“移民”,殖民国国民移居新领土则为“殖民”,“移民”与“殖民”的根本区别是移居的土地和本国有无“政治的关系”。笔者认为,日本的“满洲移民”具有以下特征:

第一,殖民是依靠国家力量实施的移民过程。日本就是将“满洲移民”作为“国策”加以实施的。早在初期移民时,日本就曾策划向中国东北地区移民,目的在于通过移民加强日本在中国的势力,有效防御俄国的进攻。“九一八”事变以后,在关东军的策划和推动下,日本开始推行“武装移民”。“武装移民”是日本政府侵略我国东北的重大战略措施之一,是日本对外扩张的国策。为了推行移民政策,日本政府在国内外建立了以拓务省为中心,以陆军省、农村省、内务省、厚生省、文部省、大藏省、外务省为辅助的移民机构,极力推行移民政策。

第二,这种殖民过程伴随着明显的侵占领土的野心。众所周知,日本是一个国土面积狭小的国家。明治维新以后,日本开始了近代化的进程,并逐渐成为亚洲第一个帝国主义国家。日本政府对本国的人口政策和向外扩张政策都有长期计划。甲午战争后日本国力进一步增强,日本陆军、海军则分别策划了“北进政策”、“南进政策”,企图扩大国家版图。日俄战争以后,日本将俄国在中国东北南部地区的所有权利归为己有,并以此为契机大力向中国东北地区移民,企图让这些移民长久居住下去,将中国国土变成日本国土,以此来扩大领土面积。

第三,殖民对殖民地造成极大破坏。殖民统治往往是建立在对被统治国家或地区进行疯狂掠夺、剥削与压迫的基础之上的。截至1945年日本战败投降,日本在中国东北地区共掠夺土地达3亿9千万亩之多,是日本国内耕地面积的3.7倍,占中国东北可耕地面积的60%^①。日本政府掠夺移民用地提出的口号是“未利用地开发主义”,即对中国未利用的土地进行“开发”。而实际上,日本在中国东北推行移民政策时,只要是其政治和军事需要的地区,不论是熟地、荒地,还是没有耕种的土地,一律强行“收买”或强行“征用”,给中国人民带来了巨大的灾难与损失。

^① 高乐才:《日本“满洲移民”研究》,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8页。

可以说,“殖民”就是殖民国家在本国外侵占弱国的土地,把大批居民移往该地区居住,并对该地区进行政治、经济、文化的奴役。如果就“移民”这一概念而言,日本的“满洲移民”确实具有移民的“相当的距离”、“永久性移动”和“定居的人口”这些要素与表象,从一定意义上来说,体现出移民的特性,而从实质上说,日本的“满洲移民”绝不是单纯的“移民”,而是地地道道的殖民侵略。长期以来,为了掩盖“满洲移民”的殖民侵略性质,不论是日本民间还是政府文书,对移民中国东北地区这一行为和移居到中国东北地区的日本人都称之为“移民”,而不称之为“殖民”,甚至把日本本土称为“内地”,而把“殖民地”则称“外地”^①。1939年,满洲拓殖委员、事务局长稻垣征夫曾呈请伪“满洲国”国务院总务长官星野直树,明确要求将“满洲移民”改称“开拓民”或“开拓农民”,将“移民团”改称“开拓团”,将“移民地”改称“开拓地”,将“移民政策”改称“开拓政策”。同年12月,日本政府颁布的《满洲开拓政策基本要纲》正式采用了上述名称,企图从表面上掩盖他们的殖民本质。事实胜于雄辩,日本“满洲移民”虽然以“移民”、“开拓民”相称,却无法掩盖其殖民侵略的性质。本书在论述过程中,在揭露日本“满洲移民”的殖民侵略性质的同时,仍然沿用“移民”一词以求统一,涉及“开拓民”时则加引号。

二、研究“满洲移民”社会生活的意义

笔者的本科与硕士研究生时代都是在沈阳度过的。在求学期间,笔者曾多次去位于沈阳郊区的“九一八”历史博物馆参观,每次去都有新的感受。1999年8月,由1450名日本遗孤和日本民间友好人士共同捐资,在此博物馆内修建了“感谢中国养父母碑”,碑文内容如下:

由于日本军国主义对中国的侵略,给中国人民带来了不可估量的损失和痛苦。1945年日本战败,无数的日本儿童惨遭遗弃,具有仁爱之心善良的中国人民在极其恶劣的生活环境中,对日本孤儿伸出援助之手,用慈爱之心将他们抚养成人。1972年9月29日日中两国实现了邦交正常化,孤儿们访日寻亲开始,判明身份的孤儿日见增多,中国的养父母对希望回日本的人表示出深的理解,忍受着别离的悲伤,含泪将他们送回日本。今天归国孤儿们对中国

^① 在日本国法上,内地、外地的区分标准是1890年11月29日,日本旧宪法施行时的领土状态,内地计有本州、四国、九州、北海道、琉球、小笠原。此后获得之领土则为外地,包括台湾、朝鲜、库页岛。1942年日本设置“大东亚省”取消“拓务省”,同时将台湾置于内务省管辖,从此台湾在日本国法上从“外地”变成“内地”。关东州、南洋委任统治地,在统治上也被认为是外地,但并非领土(称领外外地)。外地一词正式使用始于1939年设置拓务省时,经拓务次官小村欣一之发议而见诸公文书,此后法律文字便使用外地一词。事实上,1890年起,已经有内地、外地使用于法令。

养父母的恩情表示衷心的感谢,为日中两国的友好在日本社会的各领域发挥着作用。我们日本国民对中国养父母的人道精神和慈爱之心深深地感激,此恩永世难忘。在日中和平友好条约缔结 20 周年之际,在祈祷两国永远和平和友好的同时,对中国养父母的恩德深表谢意,这种伟大精神和崇高的事实将为子孙后代树立光辉的榜样,为使人类的悲剧不再重演,特立此碑。

此碑使笔者联想起关于日本残留孤儿的诸多问题。例如,为什么会产生残留孤儿?残留孤儿的父母当年在中国做了什么?他们当时在中国是如何生活的?在硕士研究生毕业后短暂的工作期间,笔者带着这些问题,借地利之便来到辽宁省图书馆、博物馆查阅了相关资料,发现关于残留孤儿问题只在“满洲移民”的相关著作中稍有提及,而关于“满洲移民”的专门研究也不是很多,特别是对于“满洲移民”社会生活方面的研究还远远不够。进入南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以后,笔者决定对此问题作一番深入探讨,最终将题目选定在“满洲移民”的社会生活研究,希望通过对“满洲移民”的生活实态的考察,以大量具体事实,揭示当年日本殖民侵略政策的实质。

本书以日本“满洲移民”的社会生活为研究重点。人类的社会生活,分为物质生活和非物质生活两个部分。其中物质生活又分为物质资料的生产活动和物质生活资料的个人消费活动。非物质生活又称为精神生活,它以物质生活为基础,内容包括伦理、民俗、道德、教育、信仰等各个方面。社会物质生活和社会精神生活这两部分密切联系,相互结合,构成了丰富多彩的社会生活的有机整体。本人之所以选择“‘满洲移民’的社会生活研究”这一研究课题,是基于以下两方面考虑。

首先,日本对中国东北地区进行的移民是有组织、有规划的移民,农业移民是其中的重点。整个移民政策的实施,是由官方直接掌控、经营的,移民由军队保护,在掠夺来的区域内进行开垦与经营。一般来讲,农业移民是以土地所有为基础向殖民地的迁移与定居,目的在于使其成为对抗殖民地人民反侵略的桥头堡。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定居在殖民地的农业移民为了不放弃自己已经取得的土地,要誓死守卫。这就意味着视土地为生命的农业移民,最终会成为殖民国家对殖民地进行统治的支持力量。“满洲移民”的移住地区位于中国东北,“武装移民”大部分集中于当时的三江省和滨江省,“百万户移民”则绝大部分分布在东北抗日联军的游击区和中苏边境的“北满”^①地区,可以看出其具有非常鲜明的战略目的。因此,考察以农业经营为核心的“满洲移民”在中国东北的生活实态,可以加深了解“满洲移民”政策的危害。

① 北满:指哈尔滨、牡丹江、佳木斯、北安等地区。